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 2017 年度的相关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1. 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7 年,本人参加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公司在 2017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经认真审议后,均投出同意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召开次数			19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7
现场	通讯	委托出席	缺席次数	出席	
19	0	0	0	6	

2.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7 年,本人详细了解公司运作经营情况,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就下列事项共同发表了独立意见:

时间	会议	事项	意见类型
2017. 1. 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对深圳市跨境翼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3. 3	无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3. 1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3. 2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4.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5. 2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未行权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6.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6. 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8.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8. 17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9.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关于向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10. 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11. 1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关于《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12.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调整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向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12.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跨境进口电商平台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参与投资跨境电商产业基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12. 1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以上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2017 年度，我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的背景资料进行审查；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在听取公司有关人员汇报的同时，进行现场调查。在日常的董事会会议事务中，本人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公司董事会也能认真听取和重视提出的意见，充分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 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我们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了公司的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另外，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3)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同时，也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必要时向公司及有关人员询证，维护全体股东的同等知情权。

5. 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2017 年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门委员会委员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6. 其他工作情况及联系方式

-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 无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4) 电子邮箱：suchangling@126.com

2018 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及现场检查工作，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独立董事：

苏长玲：_____

2018 年 4 月 26 日